

苗阿妈特色蔬菜面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24 年 11 月 1 日，贵州苗干妈食品有限公司组织“苗阿妈特色蔬菜面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现场情况，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苗阿妈特色蔬菜面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位于贵州省安顺市普定县黄桶街道工业园区（苗干妈食品有限公司内空厂房）内。项目主要建设有生产区（占地面积 1100m²主要设置原料库房、压延成型间、辅料加工车间、蒸制车间、分切车间。烘干车间、包装车间、成品库、化验室）、办公（占地面积 600m²；为临时办公区域，主要进行日常办公）、食堂等。项目建成年产蔬菜面条和原味面条 6000 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23 年 3 月由贵州省安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苗阿妈特色蔬菜面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安顺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3 年 3 月 6 日以（安环表批复〔2023〕15 号）进行了审批。项目验收监测单位为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20.5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1.02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苗阿妈特色蔬菜面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苗阿妈特色蔬菜面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所确定的相关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和现场调查，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建设内容未发生重大变更，主要变动为利用电厂蒸汽提供热能，不使用生物质燃料锅炉提供热能，产品质量检验不需进行实验室分析化验。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污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地坪冲洗废水、辅料清洗废水与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5m³）隔油池处理后进入化粪池）经化粪池收集处理达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普定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2）废气

投料粉尘经通过安装风机排向室外，经过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排放；食堂设置灶头 1 个，设置抽油烟机 1 台，风量 3000m³/h，经处理达标后的油烟废气，通过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车间的面条生产线运行时产生，采用厂房密闭、隔声、减振等措施。

（4）固废

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原材料分拣废物、剪断不合格面条、废包装袋。其中，分拣废物及生活垃圾收集后置于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分类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剪断不合格面条集中就近送往养殖场作为饲料使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可见：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地坪冲洗废水、辅料清洗废水与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5m³）隔油池处理后进入化粪池）收集后，经化粪池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管网。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2）废气

有组织排放：验收监测期间油烟排放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表 2 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项目各生产设施正常运行，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达到了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同意通过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其中，验收监测报告编制依据较充分，调查目的、范围、标准等基本适当，满足相关技术规范要求，修改后可作为本次验收的主要依据。对调查报告修改提出如下意见：

1. 进一步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的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其中，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均应按照项目建设实际进行编制（不能照搬环评）。

2. 补充项目建设内容实际变更情况。

3. 核实油烟废气监测数据。

4. 补充油烟排放（排口）等环保设施实景照。

六、后续要求

项目正式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正式投运后，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现行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政策等开展环境保护工作，并完善“制度上墙”及“责任到人”制度。

二是认真落实环境保护的相关对策措施，加强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完善环保设施运行相关记录及管理台账，确保油烟废气及废水得到

有效处理，同时确保污水处理站废气不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三是加强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处置工作。

四是结合企业生产实际情况并按规范处置项目产生危废。

（专家签字见项目验收组成员信息表）

2024 年 11 月 1 日

苗阿妈特色蔬菜面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项目验收组成员信息表

项目名称：苗阿妈特色蔬菜面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名
1	王 俊	贵州大学精化中心	研究员	13378528611	王俊
2	龚德昌	安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3765333300	龚德昌
3	李 洁	安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研究员	13985301815	李洁
	陈美宇	贵州苗阿妈食品有限公司	行政	13195237169	陈美宇
	彭宇斌	贵州苗阿妈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厂长	18722736021	彭宇斌